

#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慧慧签订 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告

【2026】3号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晋商银行与武慧慧开展服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行吕梁分行拟续租武慧慧房屋作为晋商银行孝义支行营业办公用房并与其签订统一交易协议。

2026年5月9日，本行吕梁分行与武慧慧签订了《晋商银行营业/办公用房承租合同（统一交易协议）》，向其租赁位于孝义市府前街鑫府苑小区德尚幢1-3层7号门市的房屋作为晋商银行孝义支行的营业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26年7月3日至2029年7月2日，租赁面积为600平方米，含税年租金总额为59万元，含税租赁价格为每平方米每天约2.69元。

##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武慧慧

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武慧慧与晋商银行吕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人选张强为夫妻关系。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四）项，武慧慧属于晋商银行关联自然人，该笔房屋租赁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行与关联方房屋租赁的价格根据所租房屋所在地的市场情况，经双方谈判确定，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交易，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本行合法利益或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177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0.0052%。

### **五、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决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6 日，经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现场审议，全体表决通过上述关联交易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事宜。2026 年 3 月 27 日，本行董事会现场审议通过《关于晋商银行与武慧慧开展服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该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了书面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该笔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在此基础上该等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行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相关规定。

###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该笔交易已经在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关联交易监管系

统进行报告。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